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王于心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5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p380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泰山區明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工環字第11020078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022519711_110D2438986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環境即時通APP」已提供即時空氣品質及綠生活資訊等多項行動服務，請協助宣傳並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0月19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00141725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環保署所開發「環境即時通APP」結合「環境」與「生活」發展，提供以下行動化、適地性服務：

(一)空氣品質服務：提供即時空氣品質變化、所在地的重要環境資訊、以及依地圖即時顯示國家級空品測站各項空氣品質指標資訊。

(二)個人化服務：由首頁設定齒輪之警示設定搭配常用位置，可設定個人化空氣品質推播閾值、紫外線、臭氧、颱風、低溫等警告推播設定；另由地圖顯示之機車排氣定檢站地圖上的小鈴噹，可設定機車排氣定檢通知。

(三)綠生活地圖服務：提供「綠色餐廳」「環保標章旅館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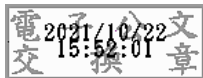
「公共廁所」「飲水機」及「機車定檢站」等適地性資訊查詢服務，鼓勵民眾落實綠色消費理念，藉此鼓勵國人將環保觀念落實在生活中。

三、檢附「環境即時通APP」服務簡介文宣1份，可由google play或apple store下載，或由該署全球資訊網（短網址<https://bit.ly/3kRmMuI>）所提供APP QRCode 連結下載。

四、本案若有問題逕洽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承辦人魏文娟，電話：（02）23117722分機2311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